## 20171016 | 黃國昌 | 財政委員會 | 邁向一個更公平合理的稅改

影片: http://ivod.ly.gov.tw/Play/VOD/100899/1M/Y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關於這次稅制的改革,財政部包括部長本人不斷的跟大家說明這絕對不是像一些學者所批評的劫貧濟富,而是有濟無劫。當然,你所講的有濟無劫似乎就是全民受惠、沒有人受害,對於這樣的說法,大家有不同的評論。但是我要請教部長一個具體的問題,就是大家最關心的股利要如何課稅,從財政部目前整理給大家的資料,因為取消半數設算扣抵制度所增加的稅收以及目前行政院定案是採乙案,總共會造成約 67 億元的稅損,還有綜所稅最高稅率從 45%調整到 40%,把 45%那個級距刪掉了,會造成 79 億元的稅損,加起來總共有 146 億元。部長,請問大概有幾戶因為這次減稅而受益?

主席:請財政部許部長說明。

許部長虞哲: 主席、各位委員。股利的部分戶數比較多, 綜所稅稅率結構 45%的 戶數大概有 6.000 多戶。

黃委員國昌: 所以 79 億元是由 6,000 多戶所共享?

許部長虞哲:是。

黃委員國昌:每戶所享有的減稅利益是多少?

許部長虞哲: 我沒有詳細計算。

黃委員國昌:沒關係,請署長趕快去算,這並不困難,馬上就可以算出來了,第二,因為標準扣除額和薪資所得扣除額提高而降低了稅收,這 241 億元是由幾戶所享有?

許部長虞哲:這個部分主要是因為薪資所得扣除額跟標準扣除額……

黃委員國昌: 我知道, 我是問由幾戶所享有?

許部長虞哲: 大概 542 萬戶。

黃委員國昌: 542 萬戶分享了 241 億元的減稅利益, 大概有 6,000 多戶共享 79

**億元的減稅利益。** 

許部長虞哲: 是。

黃委員國昌: 如果再加上減掉的 67 億元, 照你們目前的稅改方案, 我可以合理

的推估大概是適用所得稅 45%和 40%者所享有, 這應該沒有問題。

許部長虞哲: 其實 A 的部分也有享有……

黃委員國昌: 我們具體的講數字,部長,我是一個就事論事的人,我們就政策論政策,沒有關係,你們要提升整個經濟的效能,對最高所得者要減稅,經濟上面的得和貧富差距的失,兩者之間是否可以取得平衡,我們可以從政策面來討論。但是我要跟部長強調一點,我們在面對政策的時候就誠實面對,效果到底是怎麼樣就怎麼樣。關於方才所看到的,我們在最高所得者的那些戶數,大概是六千多戶也好,算1萬戶也好,他們享受了一百多億元的減稅利益,而透過薪資所得扣除額或標準扣除額的降低,241億元則是由五百多萬戶所共同享有,這樣在減稅利益的分配上是否均衡?會不會造成貧富差距加劇?我想在學界和輿論上會有一個客觀的評論。

現在要進一步帶部長看看,這是 2015 年適用不同所得稅率、薪資和股利所得的分配表,你可以清楚看出適用 45%稅率的人,其股利所得是遠高於其薪資所得,如果我們進一步來看各級距所得來源的比較,適用 45%稅率的人,他們有70%以上是由股利所得而來,而適用 40%稅率的人,大概有 30%是由股利所得而來,但是適用 40%稅率以下的人,包括 30%、20%、12%及 5%等稅率,部長可以很清楚的看出,他們的主要收入來源都是薪資所得。

許部長虞哲:對,20%以下薪資所得……

黃委員國昌:關於這次整個所得來源,若以乙案、股利所得來看,適用 45%和適用 40%稅率的人一定會挑選 26%的單一稅率嗎?

許部長虞哲:對,應該是。

黃委員國昌:這個減稅利益高不高?

許部長虞哲:我想應該是從營所、綜所合起來看。

黃委員國昌:沒關係。營所稅是不管大股東或小股東都會被課到稅嘛。

許部長虞哲:但是小股東比較不在乎營所稅繳多少,因為主要投資人的比重一定會

比較大。

黃委員國昌:小股東在乎或不在乎,那是主觀的問題,現在我跟部長談的是客觀的數字。我們進一步來談客觀的數字,這是 2015 年依照平均薪資所得、平均股利所得,現制和財政部的方案會造成差距的情形,關於現制 45%的部分,若以平均薪資和平均股利所得來看的話,現制是要課 923 萬元的稅,財政部現在所採的乙案則是課 725 萬元的稅,總共降了 200 萬元,降幅比例高達 26.02%。以實質稅率來講,大概降了 7%,從 33%一口氣降到 26%。接下來看 40%稅率的人,他的所得稅會從 127 萬元降到 121 萬元,降的幅度就急劇降低了,大概小於1%。如果再往下看,下面是用比較低稅率的人,他們的降稅幅度最少,所以以這樣客觀的數據來進行分析,這次降稅利益享受最高的人是不是適用 45%稅率、最高級距的這群人?

許部長虞哲: 跟委員報告. 104 年度結算申報……

黃委員國昌: 先停一下, 好, 不好意思, 部長請說明。

許部長虞哲:在 3,187 億元中,適用 45%稅率的人繳了 1,086 億元,所以他們繳了絕大部分的稅款。

黃委員國昌:他們繳了絕大多數的稅款這件事我並不否認,我現在是就事論事來看。部長一直跟社會大眾說,我們不能用減稅數字的絕對值來看,因為高所得的人繳的稅比較多,所以減稅的絕對值就會比較高,這個我同意,但是我現在就用比例來看,上面的資料很清楚,最高所得的人之減稅利益高達 7%以上,下面的人全部都在 1%以下,這樣在比例上的分布還不夠清楚嗎?不能用絕對數字來看,我們就用比例來看,難道現在用比例來看也不對了嗎?

許部長虞哲:沒有錯,事實上,40%也好,30%也好……

黃委員國昌:接下來本席要請教陳國樑教授。

主席: 跟委員報告, 陳教授是我們邀請的貴賓, 他不是官員。

黃委員國昌: 陳老師好,對於這次稅改你主持這個研究計畫的用心,其實整本我都 拜讀了,你有建議兩個方案,後來你針對這兩個方案所提出來的一些建議,我大概 也拜讀了,我現在想要請教陳老師的是,若按照目前財政部所推出來的乙案來看, 中研院之前在 2014 年針對稅制改革白皮書的兩位靈魂人物,一位是王平院士, 另外一位是彭信坤,以前經濟所的特聘研究員,他們認為全民獲利的是蠅頭小利, 股票大戶卻省大錢,這根本是障眼法,這次的稅改,創造了有錢人避稅的機會,非 常不公平。對於這兩位在學界特別是在租稅改革有這麼專精研究的老師所提出來的 評論,陳老師贊不贊成這樣的看法?

主席: 請稅改委外研究計畫主持人陳國樑教授發言。

陳國樑教授: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高所得者享受很大的租稅利益的部分,很多都是從 45%的稅率降到 26%這個角度去觀察,對於 26%那個稅率和 45%那個稅率,其實有邊際稅率和有效稅率這兩個不同的概念。

黃委員國昌:沒有錯。

陳國樑教授: 45%那個稅率其實並不是所謂的有效稅率,如果我們去比較高所得階

層他們用的稅率,從有效稅率來看,其實跟現在下降的 26%,不會有太大的差 距。

黃委員國昌: 現在我們實質的有效稅率, 上面 show 給陳老師看的是 33%。

陳國樑教授: 那是 45%階層的。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就是 focus 在 45%階層,這也是在社會上造成比較多疑慮的地方。我要進一步問,現在的乙案,若用股利所得來看,會挑 26%單一稅率的,大概都是高所得的人嗎?

陳國樑教授: 沒錯。

黃委員國昌: 陳老師贊不贊成就比較高所得的部分,我們稍微把他們的稅率做一個分級的處理,比如說,這次我馬上要代表時代力量黨團提案的,我認為超過一定金額以上的股利所得,他那個稅率要再稍微往上拉高一點,讓整個累進和量能課稅的精神也可以反映在股利所得的課稅當中,陳老師是否贊成這樣的修法方向?

陳國樑教授:原本我們研究計畫的提案就有這個精神,所以我贊成委員方才所提的修正方向。

黃委員國昌:謝謝陳老師,陳老師請回座。

陳國樑教授:謝謝。

黃委員國昌: 部長,針對本席所建議的,就是在股利所得的部分,你們這次要廢除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度,本席敬表同意,這是國際上的趨勢,學者的論述也相當多了,但是我要進一步的問,關於乙案,雖然你們有採取轉換式,但是那個轉換會是用 26%的單一稅率,這個我們大家都知道,就是現行適用 45%和 40%這兩個所得最高級距者的稅率,其實我並不是完全否認部長的改革方向,但是要減緩最高所得的人享受這麼大的免稅利益時,是不是可以讓受薪階級所享受的利益再多一點?讓股利所得特別是高股利所得的人所享受的減稅利益再少一點點,針對高股利

所得的人,在一定金額以上,比如說,針對 1,000 萬元以上的部分去增加一個累 進稅率,適用到 31%的累進稅率,財政部可否贊成這樣的修法方向?

許部長虞哲: 這部分我尊重委員的意見。

黃委員國昌:沒有啦,我當然有我的意見,我現在是請教主管機關的意見,方才陳國樑老師也表態了,他們本來的設計就有這樣的設計,也贊成這樣的修法方向,但是就主管機關的立場來講,這樣的修法方向您贊不贊成?

許部長虞哲: 因為現在 45%已經降為 40%,目前的稅率最高只能 40%,你不能以 45%來衡量。

黃委員國昌:一樣啊,所以我剛才不是算實質稅率給你看了嗎?剛剛算出來的實質稅率,現行的制度用平均數來看大概是 33%。

許部長虞哲: 現在稅率在稅改後已經降到 40%, 所以 33%已經不能再……

黃委員國昌:所以我現在幫你把乙案的實質稅率也算出來是 26%,就降非常的多嘛,沒有關係,因為後面還有委員要質詢,主席也站起來了,我尊重。但是我覺得社會上面的聲音、學界的聲音,可能部長還是要多聆聽。你們整個修法的方向,本席並沒有全盤否定,但是針對高股利、高所得的人,是不是可以再增加累進的精神?讓這次稅制的改革在貧富不均上的衝擊不要這麼大,我強烈建議部長能夠多審慎、多聆聽社會各界的意見。謝謝。

許部長虞哲:好,謝謝。